

阳光来接,风也来接。
我已经眺望到了春天。
诗句来接,歌曲来接,我已经濒临春天。
春天是谁也要去爱的那一半,比如:河里的涟漪是波浪帮助天空养育星辰;再比如:蓝天上的白云是大地寄存在天空的白色绸缎。
点石成金的鸟鸣,深山用回音朗诵。
像鸟鸣一样,春天,我会到达我最好的时候,我也会遇到最好的人,我们眼眉低垂,灵魂向上,并在花香中相逢、交谈、恋爱。
春天,尤其是春风拂面的时候,我们都会被一种光晕抱着,那么柔软,那么丰富,那么幸福。
春天是一缕缕情丝,是一个人的内心。

我遇见风在呼喊

我遇见风在呼喊。每天都在期待,每天都是好日子。

比如:阳光铺开,有着丝绸般的温存。
比如花朵,似乎都长满心思,也饱含仙气,活得异常滋润,像是女儿,你怎么看怎么喜欢。
这些花朵,当你叫出它们妖精般的名字时,还会安排更多的妖精一起喊叫,它们几乎都像像是沉醉,经常魂不守舍,像是内心起火。
它们没说一句话,也会应答者众。
花朵澎湃、喧响,自己升华的同时,享受着自己的身世。
有的花朵也有点羞涩,怕被看见却又不断放出火焰。
有的花朵甚至可以瓦解时间,并抵抗住了所有的饥渴与寂寞。

从没有一朵花是多余的

好多精灵,一遍遍芳香我,诱惑我,让我一次次地从人间消

W

月光城 散文诗

我已经眺望到了春天(外三章)

司舜

我是省城一家上市公司的业务经理。为了开展业务需要,公司给我配备了司机张三、助手李四。司机张三载着我和助手李四,经常奔波于省城下边的各市县开展业务。

我养家的主业是业务经理,第二职业还写小说,获过几次国内大奖,在省内圈子里也算有些名气。因此,在省城下面各市县,也有一些崇拜我的铁粉。

认识董林,是在丹城出差。那天,跑完一个业务之后,时间已至傍晚,我接到丹城作协关主席的电话。关主席电话里说,今晚本地的一个叫董林的作者,他读过你的小说,特别喜欢,今晚要请你吃饭,希望你能赏光。

我电话里说,赏光谈不上,以文会友倒是让人愉快的一件事情。

晚上,到了一个农家饭庄,进了包房,已有五六人在座。关主席与我寒暄之后,拉着我的手,指着他身边一个20多岁的小伙子,说,他就是董林,是我们丹城文化局的秘书。

我打量了下董林,瘦高个,白净脸,长发,戴着近视镜。

董林近前握了我的手,说,老师您好!我刚写小说,以后请您多扶植晚辈!

之后,关主席又分别给我介绍了在座的几位朋友。闲聊中,菜上来了,清一色农家风格:一大盆炖大鹅、烩苞米、烩土豆、烩茄子、大葱、绿辣椒、干豆腐,还炸了一碗农家鸡蛋酱。

我们开始喝酒。那晚上的酒没少喝,在董林的左一个“老师”,右一个“老师”的劝说下,我干了多少杯都不知道了。

据张三、李四后来告诉我,那天晚上回宾馆,我上楼梯都上不去,是他俩把我扶上去的。这样,就认识了丹城的文学青年董林,

从此,我们开始有了交往。

后来,董林从邮箱里给我发来几篇他的小说,我认真阅读后,觉得董林的小说创作有些潜质。不足之处是,小说在结构布局的处理上缺少一些经验。

我给董林打电话,谈了一些我读他小说后的看法,并对小说提出修改意见。应该说,董林创作的悟性极高,对小说的修改把握十分准确到位。经我推荐,董林的小说开始相继在省内外的一些文学期刊上发表。

许是出于感激,董林和我越走越近,称呼也由原来的老师改为大哥了。每次从丹城到省城出差,都要到家里来看一看我,有时还给我带来一些粉条、蘑菇、农村笨鸡什么的。

董林每次来省城,我都要把张三、李四喊来,在我家楼下的一家小酒馆喝酒。喝酒时,聊各种话题。一次,酒至半酣,董林一甩长发,说,如果我能当上丹城的市长,就办一本高品质的文学期刊,稿费开价全国最高。

李四接话说,当市长?说的轻松,我还想当省长呢!

董林一脸醉意,目光迷离,看了看李四说,你想当省长那根本不靠谱。

李四反问,那你当市长就靠谱呗!

董林用手拢一下长发,说,别狗眼看人低,好不?

李四霍地站起,质问董林,你怎么说话呢?这不是骂人吗?

张三也站起来,把李四按到座位上,李四,你何必这么较真,怎么说董林弟弟也是奔咱老大的朋友呀!

李四听后,白了一眼张三,也白了一眼董林,不语了。

董林从省城回去不久,我又

G

月光城 小小说

高手

袁炳发

失,又一次次地在人间重生,或复活。对我而言,从没有一朵花是多余的,这至纯至美的事物,只一朵,便可将我完整地包容。

失意的时候,总会有一朵无比新鲜、芬芳的花朵在我身体内外轻轻绽放。

尤其是在春天,我往往走得很慢,风将蝶翅吹软,这时,一朵花瓣轻扬,给出它眉间恰到好处的甜,这时,我身后漫山遍野都是闪光的欢喜。

不止是花朵,乡下随便一个点缀,就是一幅画卷,比如:屋后几竿翠竹,栉风沐雨;窗下一丛小花,招蜂引蝶;篱前一个羞涩的女人,人面桃花。

再比如:一条小河,一湾小小的荡漾,饱含对人类无微不至的关怀;草木是那种无所顾忌的绿;风随意触

动某个音符,都会惊起一只鸟雀的耳朵。

山涧带着乡村和晚霞飞动

一条山涧,是小女孩一样的欢快。幸福、美丽、干净。通过它细长的蜿蜒,我到达一朵花前,不是一朵,而是一簇。

花丛,从来都是我一个人的神,那芬芳的一切,我确信,肯定会在芬芳中。而且肯定一律带着晶莹的朝露。翠绿的群山和我一样,久久地蹲着身子。

火红,从来就是不熄的喧闹,山间可以寂静,我却看见火红外围的一切,比如草木、比如石块,都在收拢肢体或者故意退回身躯,貌似休憩,实则是陶醉。

一条山涧,一条微红透明的龙,无声、强劲,每天带着乡村和晚霞飞动。

途中,我给董林打了电话,说我和张三李四下午到达丹城。

董林很热情,电话里说,大哥,今晚咱们好好热闹热闹,我找个丫头陪你喝酒,她是写诗的,发表了很多诗歌。

我调侃回答说,好,今晚开荤!

放下电话,李四问我,老大,是不是董林?

我点点头。

李四就说,老大,董林那小子,以后还是少搭理他!我觉得他挺狡猾。看人时,那双小眼睛在镜片后滴溜溜直转,是个看谁有用就交谁的主儿。看你能帮他发表小说,就盯住你不撒手了。

张三手握方向盘,一边注视前方,一边说,李四,你能不能别太小人?董林不就是说了你当省长是不靠谱的事吗?你就埋汰人家!依我看,董林不是狡猾的人,即便狡猾,也算不上高手。真正高手的狡猾,是让你看不出来的。

听完张三的话,我盯住他看了老半天,没有想到,一个开车的司机,竟把人生的经验悟得这样深透,真是三人行必有我师呀!

到了丹城,安排住下后,我带张三李四到了董林定的酒店。见面后,董林把一个叫豆豆的女诗人给我做了介绍,并安排她坐在我旁边。

董林还嘱咐豆豆说,今晚的酒,你要陪我大哥喝好!

我们喝当地军马场产的60度小烧酒,让我惊讶的是,诗人豆豆和我们喝同样的酒,心里暗想,难怪她选择了诗歌。

酒劲真的是很大,喝了一阵后,胸膛内像火一样燃烧起来。

这时,董林提议,让豆豆把

她近期的诗歌给大家朗读一下,以助酒兴。

豆豆就从手机朋友圈找出她自己的诗,给大家朗读。当读到“秋天把阳光遗弃”时,豆豆竟然孩子一般“哇”地大声哭起来。

大家开始安慰豆豆。

豆豆安静下来后,大家又起哄,让我也朗读。

我站起来,朗读了里尔克的《秋日》:……让风吹过牧场,让枝头最后的果实饱满。由于酒力的作用,我的身体开始摇晃,有些站立不稳,我便把我的胳膊顺势搭在了豆豆的肩上,继续朗读。

无疑,这晚的酒我又喝高了。第二天,在丹城勉强办理完业务后,就匆匆打道回府。

回来的第三天下午,公司老总电话我,让我到他的办公室去一下。见到老总后,他一脸的严肃,对我说,你借外出开展业务之便,与当地文学女青年勾肩搭背,竟然还搂着人家女孩子的脖子朗诵诗。

接着,老总拿出手机,给我看了那晚我在丹城喝酒的视频。

视频的近镜头是我的一只胳膊搭在豆豆的肩上,而非老总说的搂着脖子。

顿时,我觉得头有些发胀。

老总又说,你的行为给公司造成了极坏的影响,为此你被免去公司业务经理的职务。你现在回办公室等着吧,四点钟接你的人去和你办理交接。

我回到自己的办公室,用依恋的目光看着办公室的每一个角落。

这时,门被敲响,我往下看,四点整。

进来的竟是司机张三,这让我目瞪口呆。

我的目光久久地盯着张三。